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4－08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3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4年3月2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公司董事金毅先生、张志新先生、周晓峰先生、付炳锋先生、叶凡先生、吴博达先生、李晓先生、朱文山先生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持有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发富奥”)24%的股权。中发富奥成立于2003年10月15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研制、开发以汽车用悬挂弹簧为主的弹簧产品及其它汽车用零部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

中发富奥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富奥股份	960	24%
日本国中央发条株式会社	1,840	46%
天津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1,000	25%
日本国丰田通商株式会社	200	5%
合　计	4,000	100%

中发富奥的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2-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7,129	6,493
负债总额	1,772	1,521
净资产	5,357	4,973
	2012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2,874	10,008
净利润	576	76

为集中优势资源发展核心业务,优化产业结构,增强公司竞争能力,实现公司资源的充分利用,公司拟在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以不低于评估价为底价公开竞价转让所持有的中发富奥24%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中发富奥的股权。

就公司拟转让中发富奥股权事宜,中发富奥的股东日本国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已明确表示放弃优先购买权。该次交易的最终生效还需取得中发富奥主管商务部门的批准。

为保证本次交易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办理股权转让事宜;

2、授权签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各类文件、办理所需手续;

3、授权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4年4月28日上午9:00在长春市创业大街1337号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行政事务中心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转让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4－09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董事会

3、召开时间:2014年4月28日(星期一)上午9:00

4、召开地点:长春市创业大街1337号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行政事务中心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4月21日下午三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7、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转让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请见本通知公告之日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编号:2014－08)。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代理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14年4月2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四、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30011

联系电话:0431-85122797

联系传真:0431-85122756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天津中发富奥弹簧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14-1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公司股东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投资”)的通知,天亿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现将其股权质押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天亿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7,667.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0%)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湖里支行,并已于2014年4月3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股份质押期限自2014年4月3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时止。

截至本公告之日,天亿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62,288,2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0%,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60,67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7%。

此外,天亿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投资”)已将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6,2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1%)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并已于2013年6月17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之日,亚东投资和天亿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8,572,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2%,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为223,17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8%。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澄海　编号:临2014—043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和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4年4月8日

?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证券简称由“ST澄海”变更为“中技控股”,股票代码不变,仍为“600634”,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证券简称将由“ST澄海”变更为“中技控股”

2、股票代码仍为“600634”。

3、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4年4月8日。

二、撤销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及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说明

(一)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08年、2009年、2010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于2010年4月30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证券简称由“海鸟发展”变更为“＊ST海鸟”。

2012年4月28日,公司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根据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2)第1388号《审计报告》显示,公司2011年度已实现盈利。公司于2012年5月7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2012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12】23号《关于同意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通知》,同意本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公司证券简称由“＊ST海鸟”变更为“ST海鸟”。因公司名称已于2011年5月17日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为“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简称自2012年7月19日起变更为“ST澄海”。

2013年度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此次购买的资产是一个完整经营主体;该经营主体在进入公司前已在同一管理层之下持续经营三年以上;此次购入的资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正值;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盈利预测显示,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盈利能力增强,经营业绩明显改善。公司此次重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13.3.8条的规定。

同时,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3月26日出具《关于对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6月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核查报告》(众会字【2014】第2803号)认为,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会”)对公司2013年1-6月《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3)第2280号)中出具保留意见所关注的可能产生影响的事项已经消除,公司被查封的相关房产已解除查封,主要银行账户也已解除冻结。

综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13.3.6的规定,公司目前已经符合“上市公司股票因第13.3.1条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或者第(六)项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的,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现公司已不存在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年修订)中第13.2.1条和第13.3.1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二)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现公司名称已由“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保持公司全称和简称的一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股票简称的议案》,公司股票简称变更为“中技控股”。

鉴于上述情形,公司已于2014年3月28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和变更证券简称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4年4月3日同意了公司的上述申请。

因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3月13日开始停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事项确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恢复交易。

三、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7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4月8日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撤销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10%。

撤销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澄海　编号:临2014—044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现金分红情况补充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及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4年3月26日,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会字(2014)第2275号《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因公司于2013年度内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构成反向购买,因此公司2013年度利润表合并范围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桩业”)及其下属公司。

中技桩业2013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为117,127,096.45元,当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791,505.59元,加上年初合并未分配利润380,151,808.17元,2013年度中技桩业合并口径可供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0,487,399.03元。

鉴于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发展初期,现阶段日常运营及在建工程后续建设都需投入较多资金,为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更好地为股东带来长远回报。因此,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同时,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383,821,3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资本公积由2,045,267,655.78元减少至1,853,356,961.78元,公司总股本由383,821,387股增加到575,732,081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具体情况详见2014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对此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此分配方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现就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说明如下:

(一)行业及公司经营基本情况

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主要经营业务变更为从事预制混凝土桩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我国属于新兴工业化国家,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建筑业在大规模投资拉动下,呈现平稳增长的态势。另外,国内城镇化建设已成为扩大我国内需的最主要推动力之一,建筑业的支柱产业地位日益显著。改革开放30多年来,建筑业增加值在GDP中的比重总体呈上升态势,2012年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35,459亿元,比上年增长9.3%。

作为建筑行业的上游行业,建筑业的发展将直接带来预制混凝土桩行业的快速发展,并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保持稳定的增长。预制混凝土桩的市场需求未来整体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目前,公司处于稳步成长的发展阶段,公司对混凝土桩业务相关项目的后续建设以及维持日常运营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因此,结合公司所处相关行业发展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分析,公司正处于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实现持续稳步的发展的关键阶段。

(二)未来资金需求情况

公司2013年度现金流量情况及未来预计资金需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预计未来一年资金需求
2013	40,871.56	-40,187.76	60,321.11	93,330.91	11亿元以上

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等。为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14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日常运营方面的资金需求;二是在建工程项目后续建设投资的资金需求。

公司预计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稳中有升。根据预测,维持日常运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包括应收账款的自然增长和应付款的减少约为7亿元;2014年在建工程后续投资计划约4亿元,同时,公司2014年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亦需大量资金。

综上,鉴于目前公司资金投入需求较大,并考虑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2014年公司将全面统筹资金调度,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并结合向金融机构借款等多种融资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

(三)公司资金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4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4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8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2	10.63	4.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	9.21	-6.05

注:上表中2011年度数据为重组前ST澄海的相关指标数据;2012年度、2013年度数据为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按照反向购买原则计算的比较期及当期相关指标数据。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2013年度未分红的资金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及在建工程项目的后续资金投入等,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综合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并顺利推进公司战略发展,预期收益良好。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3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长远利益,有助于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盈利水平,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及市场的开拓能力。

四、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5929055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4日

关于《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正公告

我公司于201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其中“十、六、2、赎回费率”中有一处有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2、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场外赎回费	N<3个月	0.50%
	3个月≤N<1年	0.30%
	1年≤N<2年	0.05%
	N≥2年	0
场内赎回费	本基金场内赎回费为固定值0.50%,不按份额持有时间分段设置赎回费率	

(注:其中1个月为30天,3个月为90天;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

东吴转债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0.5%。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更正后的《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已刊登在公司网站(www.scfund.com.cn)上,由此造成的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4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一、新增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2014年4月4日起通过万联证券的销售网点和基金网上交易平台接受所有投资者办理东吴基金旗下管理的所有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	580002
3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3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5
5	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新创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1/582201
9	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2/582202
10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	583001/583101
11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2	东吴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5806
13	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4	东吴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15	东吴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807
16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7	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809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全天24小时接受委托,每个交易日15:00以后的委托将会在下一个交易日处理。

注: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为2014年4月8日至2014年4月25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请查阅该基金发售公告。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届时请留意相关公告。

二、开通东吴基金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2014年4月4日起开通以下基金在万联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	580002
3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3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5
5	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新创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1/582201
9	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582002/582202
10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	583001/583101
11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2	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3	东吴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2、基金转换只能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注册登记人登记存管的、同一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并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3、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目前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而不能将前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份额,或将后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份额。如今后本公司开通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业务规则以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5、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

6、对于基金分红时,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8、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确认的认购或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

9、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0、转入基金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与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无关;

11、投资者在T日办理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机构在T+1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和万联证券网查询成交情况;

12、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3、本公司将根据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具体情况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补充和调整。

(四)、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股票型基金之间的转换,只收取赎回费,申购补差费为0。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换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此处的T日指基金转换申请日、下同)

2)转出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赎回费

4)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

5)转入份额=转入净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为确定依据。

2、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转换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申购补差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资产中列支。

3、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0。

4、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或证券交易场所依法决定临时停市,导致当日基金资产净值无法计算;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四、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水平,但最迟应于新收费办法开始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33

公司网址:www.wlzq.com.cn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021-50509666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4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协商,本公司自2014年4月4日起,对通过万联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费实行费率优惠,目前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	580002
3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3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5
5	东吴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新创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2001
9	东吴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582002
10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1	东吴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5806
12	东吴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3	东吴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一、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投资者通过万联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或适用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原费率指本公司发布的公开法律文件上注明的费率。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021-50509666

网址:www.scfund.com.cn

三、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截止日期以万联证券网站公告为准。

2、该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有关本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详情请见万联证券网站刊登的公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4日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已于2014年3月20日在上证报公告将于2014年3月24日-2014年4月25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和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相投顾")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第一创业证券、新时代证券和天相投顾将自2014年4月4日起办理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188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9898

公司网址:www.xsdzq.cn

3、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址:www.txsec.com 或 www.jjm.com.cn

4、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油服　公告编号:2014-022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01月07日接到控股股东钱忠良通知,目前正在筹划美国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01月08日起停牌。

截至目前,公司以及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评估公司正对拟收购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准备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律师事务所协助对境外资产的法律尽职调查;会计师事务所对拟收购的公司截止申报基准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一年一期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等工作;证券公司协调境内外中介机构开展境外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并对本公司开展进行尽职调查工作。近日,公司与美国资产出售方、各中介机构召开了中介协调会,对前期所有相关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并确认。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的相关议案。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14-023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将于2014年4月9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司201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总经理谢彦辉先生,副总经理、总会计师陈艺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广喜先生,财务部部长朱丹先生,独立董事钟敏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4-013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正筹划非公开发行股